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GM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MGM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82)

**於2021年5月2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選舉新董事、董事退任及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以及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組成的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2021年5月2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的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23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就日期為2021年4月23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2021年5月2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的方式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正式通過。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約佔投票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並考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3,503,905,115 (99.985527%)	507,200 (0.014473%)
2.(A)	(i) 重選黃春猷先生為執行董事。	3,427,057,335 (97.792640%)	77,354,980 (2.207360%)
	(ii) 重選Daniel J. Taylor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3,472,623,471 (99.092891%)	31,788,844 (0.907109%)
	(iii) 重選Ayesha Khanna Molino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3,453,432,554 (98.545269%)	50,979,761 (1.454731%)
	(iv) 重選黃林詩韻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471,442,325 (99.059186%)	32,969,990 (0.940814%)
2.(B)	選舉劉志敏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504,412,315 (100.000000%)	0 (0.000000%)
2.(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502,911,224 (99.957166%)	1,501,091 (0.042834%)
3.	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503,905,115 (99.985527%)	507,200 (0.014473%)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買賣不超過通過此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sup>#</sup>	3,358,717,678 (95.842537%)	145,694,637 (4.157463%)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通過此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本公司股份。 <sup>#</sup>	3,504,273,624 (99.996042%)	138,691 (0.003958%)
6.	將根據第(5)項決議案之一般授權購回之本公司股份總數加至根據第(4)項決議案之一般授權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內。 <sup>#</sup>	3,359,873,921 (95.875531%)	144,538,394 (4.124469%)

由於有不少於一半的過半數票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故上述普通決議案均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sup>#</sup> 請參考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該等決議案的全文。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份總數為3,800,112,501股，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任何提呈決議案的投票概不受任何限制。概無股東有權出席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提呈決議案。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放棄投票批准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概無任何人士於日期為2021年4月23日的股東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上市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監票人。

## 選舉新董事

本公司欣然宣佈，劉志敏先生（「劉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選為新董事，彼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亦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自2021年5月27日起生效。

劉先生，70歲，現為百德能控股有限公司（彼於1996年3月成立的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負責統籌該公司的股票經紀、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彼自2020年9月起獲委任為STT Communication Limited的獨立董事。彼亦於2019年9月17日獲委任為OUE Commercial REIT Management Pte. Ltd.的獨立董事並擔任其審核及風險委員會主席。劉先生亦自2018年6月起一直擔任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自2019年7月起一直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覆核委員會的成員。彼自2016年5月起亦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的機構諮詢委員會委員。

劉先生於1995年5月至2020年3月擔任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收購上訴委員會委員及於2008年4月至2020年3月擔任收購及合併委員會副主席，職責包括審閱合併及收購案件以及處理相關上訴。彼自2006年5月起一直為香港新加坡國際學校校董及於2020年1月獲委任為校董會主席。

劉先生於2004年8月至2018年4月亦曾任星和電信有限公司(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會成員。彼於2010年3月至2017年11月亦為新加坡國立大學校長發展諮詢委員會成員。劉先生於2011年11月至2019年6月擔任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間總部位於上海並在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彼於2015年5月至2019年3月亦擔任大連萬達商業管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9月已在香港聯交所退市及私有化的公司)監事委員會的獨立監事，並於2015年10月至2020年9月擔任STT GDC Pte. Lt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先生持有前新加坡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本公司已與劉先生訂立委任函，自2021年5月27日起計為期3年，而彼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90,000美元(約698,841港元)，金額乃由董事會參照彼之責任及職責、本公司薪酬政策以及當前市況後釐定。

劉先生已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的獨立性指引。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項下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劉先生在過去3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的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並無任何其他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格；(ii)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ii)概無有關劉先生的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 董事退任

董事會宣佈，孫哲先生(「孫先生」)無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彼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先生因有意投放更多時間及精力於其個人事務，決定不會膺選連任。孫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其退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感謝孫先生於其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努力及貢獻。

### **審計委員會成員變動**

劉先生已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成員，以代替孫先生，自2021年5月27日生效。

待劉先生委任生效後，審計委員會組成如下：

Russell Francis Banham 先生 (主席)

James Armin Freeman 先生

Ayesha Khanna Molino 女士

孟生先生

劉志敏先生

### **薪酬委員會成員及主席變動**

劉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1年5月27日生效。黃林詩韻女士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代替孫先生，自2021年5月27日生效。

待劉先生及黃林詩韻女士委任生效後，薪酬委員會組成如下：

黃林詩韻女士 (主席)

何超瓊女士

Daniel J. Taylor 先生

Russell Francis Banham 先生

孟生先生

劉志敏先生

##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及主席變動

劉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自2021年5月27日生效。孟生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以代替黃林詩韻女士，黃林詩韻女士將留任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自2021年5月27日生效。

待劉先生及孟生先生委任生效後，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組成如下：

孟生先生 (主席)

黃春猷先生

John M. McManus 先生

Ayesha Khanna Molino 女士

黃林詩韻女士

Russell Francis Banham 先生

劉志敏先生

承董事會命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Antonio MENANO**

香港，2021年5月27日

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何超瓊、黃春猷及*John M. MCMANUS*為執行董事；馮小峰、*James Armin FREEMAN*、*Daniel J. TAYLOR*及*Ayesha Khanna MOLINO*為非執行董事；及黃林詩韻、*Russell Francis BANHAM*、孟生及劉志敏為獨立非執行董事。